第二章 逐鄉、築鄉:從滇緬邊境到高屏交界

一、戰與逃:「金三角」地區的滇緬孤軍

1949 年,隨著國民政府大軍在國共內戰中戰敗失利。原本作為最後反共希望的雲南省駐軍,也因省主席盧漢宣布,投靠中國共產黨,剩餘軍隊在不敵中共解放軍攻勢下,1950 年相繼從滇南一路撤退至滇緬邊境(覃怡輝,2002:35)。

原本從雲南撤退到大其力原本只是國民黨軍隊一時權官之計,暫時棲身, 這些殘餘部隊對緬甸並無侵佔領土之意。尤其是當地的撣邦土司於對日抗戰時曾 與中國遠徵軍有過相處的經驗,對漢人部隊素來友善。在邊境駐紮的部隊引起了 緬甸方面的注意,立國未久的緬甸政府起初也是睜一隻眼,閉一隻眼。但是共產 **黨軍隊認為星星之火可以燎原,因此關照緬甸政府,要求予以驅離或繳械。雖然** 緬甸政府知道這批部隊是被共產黨軍隊追擊後逃入緬甸的殘餘少數,但畢竟是侵 佔了他們的國土,因此,緬甸政府於三月下旬派了少數兵力進駐大其力,繳約國 民黨政府殘餘部隊進行會談。由於雙方經多次會談後都無法達成共識,談判終告 破裂,因此,緬甸涌過外交途徑,請美國傳達台灣國民黨政府,要求將部隊撤走, 並積極準備軍事行動,擬以武力將之驅逐或繳械。緬軍認為,國民黨軍的主要援 助者為當地華僑,因此為斬斷他們的後援,開始派兵與運送彈藥到景棟,並在用 武前先閃電逐戶搜查華僑,這些華僑多為商家和馬幫,誣陷他們擁有武器,圖謀 不軌,逮捕百餘人,以致華僑們驚恐萬分。僑領們紛紛請求李國輝寫信給軍指揮 官與景棟王,籲請緬方放人。1950年5月25日,緬軍請景棟王派人送來照會, 請國民黨軍和大其力華僑各派一名代表,於6月3日到景棟談判。然而,雙方談 判未果,不歡而散,6月4日緬甸下令戒嚴,再逮捕一千多位華僑。之前,國民 黨部隊曾透過海南島的榆林第六區電台,與台灣取得聯繫,但是到了4月25日, 指揮官何述離開防地,前往泰國曼谷,於5月5日去台灣後,駐在猛捧地區的李 國輝與譚忠兩位團長為了對付緬甸軍的壓力,深感部隊統一指揮的重要性,於是 李國輝與譚忠兩團決議組成一個統一指揮的部隊,由第 8 軍 709 團、第 26 軍 278 團,以及由西雙版納逃出來的地霸武裝頭目約數百人,這三股力量在緬甸大其力 邊的猛帕亞相會。由李國輝出任指揮官兼團長,譚忠韋副指揮官兼團長,新到部 隊的何永年為參謀長,並以李國輝團內所使用的「復興部隊」番號為名,1950 年4月下旬,正式成立「復興部隊」(李國輝,1971;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,1983; 覃怡輝,2002)。

「復興部隊」成立後,李國輝便向台灣方面求援並請示。然而,台灣方面卻給予:政府無能為力,請部隊自謀出路的回復。因此,復興部隊只能開始在緬甸邊經打游擊,並於小猛捧設置總部。在沒有國民黨政府援助的情況下,李國輝為了帶領全數約近兩千人的復興部隊在緬甸邊境生存下來,他就必須與當地土著山民建立感情,謀取彼此間的合作。於是,他下令官兵著手墾荒,伐木蓋房,解決溫飽問題,同時組織一支馬幫運輸大隊,替泰、緬、老撾三國交界「金三角」地區的商人保鏢護運生財。由於李國輝作戰經驗豐富,他以一部份兵力吸引緬軍繼續向西追擊,一面把709團主力悄悄帶進泰國邊境,並起得到了馬幫頭目馬守一的部份協助(尹載福,2012:33-34)。

這時雲南邊境鎮康縣自為大隊長李文煥也率隊兩百餘人前來投靠,還有其他從中國大陸過來的各股實力也投靠了復興部隊,所以復興部隊迅速擴大,兵力很快增加到三千人。此時軍隊人員的組成,陸續已有不少當地的馬幫、邊民加入部隊組織。現年 90 歲的傳忠大爹是臨滄市雲縣人,當年尚是個孩子的他,就是此時在老家從茶農變成馬幫成員,又轉變成軍人。在舉目無親的傳忠大爹原本為了求取溫飽,投靠了老家的馬幫,又在半知半解下,跟隨馬幫加入了游擊部隊1。

1960年12月,「江拉之戰」開啟。原本位於滇緬邊區森林中的游擊部隊, 它的最大本錢和專長就是從事游擊作戰,但由於柳元麟的游擊部隊官兵在當地堅 持了十年之後,重要的幹部和不少的領導人已經四、五十歲以上,都面臨了婚姻 的壓力,因此許多領導人與幹部們都在部隊中結婚生子,並長時保有固定的基地 之後,實際的生活條件和游擊戰鬥的生活條件已經互不兼容,戰鬥型態在不知不 覺之中已經由游動的游擊戰轉變為正規的基地戰(國防部史政編譯局,1983; 覃 怡輝,2009; 尹載福,2012)。

11月11日起,歷時兩個月的「江拉之戰」開戰,柳元麟的游擊隊開始遭到 緬軍與中國共產黨軍隊的雙面夾擊,被全面性的圍攻。在危急存亡之秋,游擊部

-

¹ 傳忠大爹, 2023 年 1 月 17 日訪談。

隊唯一的應變求生之道就是緊急度過湄公河,進入老撾避難。 但是,當時在柳元麟部隊中有軍事戰略眼光的高級幕僚都認為,渡河計劃並不可行。因為一旦柳元麟的游擊部隊渡了河,這個部隊就回不來了,同時部隊的前途也就完了。由於當時在蒙白了總部庫存了五公噸以上的美援武器,當時幕僚們沒想到總部倉庫的武器來不及處理的問題,也來不及徹運或銷毀,所以被共緬聯軍所擴獲。這讓緬甸政府用來向各國記者公開展示,以用來再度向聯合國控訴國民黨政府侵略,並抗議美國的軍援為幫凶。在壓力之下,美國強迫蔣介石必須將柳元麟的游擊部隊撤到台灣(覃怡輝,2009;尹載福,2012)。

相較於軍方在匆忙撤退時,忽略了要將美援武器徹運及銷毀,跟隨游擊隊 撤退的老百姓對於逃難時所需隨身攜帶的物品可是謹記在心。現年 70 歲的定遠 新村的村民阿英,當年跟著父母親逃難時還只是個十歲初頭的小女孩,她回想起 逃難時的情景:

小時候在逃難,因為要打仗嘛!因為那裡都有種鴉片啊!他們就會說: 「鴉片一定要收好,一定要收好」,在逃的時候那個要趕快拿著,趕快逃, 因為那是他們要換錢的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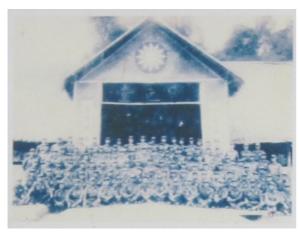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1. 民國 49 年高級班於江拉總部前合照 圖2. 民國 49 年 12 月 21 日至 25 日蔣 (圖片來源:信國社區發展協會) 經國前往南昆前線視察慰問官兵



圖2. 民國 49 年 12 月 21 日至 25 日蔣 經國前往南昆前線視察慰問官兵 與家眷(圖片來源:信國社區發 展協會)

7

² 阿英訪談,2023年3月1日。

二、留下或離開: 滇緬游擊隊撤臺歷史

國民黨政府為因應美方壓力,且為日後保存實力,遂決定撤兵,因此進行撤兵行動。1961年2月,國民黨政府內部開會後主動決議要求將游擊隊撤退來台。1961年3月,蔣介石簽署下達將柳元麟部隊撤回台灣的命令,隨後成立接運小組,由蔣經國去執行,以「國雷演習」的名義,進行外交協調與接運工作。

當時接運來台的義民們心裡所想的都不太一樣,要過來的理由相多樣,如 吉洋分場的陳先生,在第一次撤退的時候他仍然決定留在游擊區生活,但在第二 次撤退時他卻決定來台灣生活,他說:

這一次要來台是因為我們已經成家了,我父親他也說沒有辦法回大陸了,他年紀也大了,不知道能活幾年,回台灣死了骨灰還能下葬;在那邊死了,是那裡死那裡丟,我們就決定來台灣了³。

不同於陳先生是自願撤台, 吉洋分場的朱爺爺則是被部隊騙過來的, 他說:

當年來台灣是被長官逼的,騙我說太太來台灣了,說你不去啊! 你太 太去啊! 我來到台灣,太太還沒有來,本來我也不想來啊⁴!

三、來臺後的安置情況

根據《滇緬邊區游擊戰史》資料指出(曾藝,1964),自1961年3月7日至4月30日這段時間,一共有4,460人撤退到台灣。這些人數中既有游擊隊員也有一般難民。這次的撤退行動從決定到完成時間不到三個月,加上接運回台的社群成員組成複雜,有教導總隊、游擊隊、眷屬及義民等,國民黨政府將他們區分為一般義民與武裝義民兩種身分,並依其不同身分而有不同的安置方式。

根據「滇緬邊區反共義民接待安置情形簡報」的紀錄,對於一般義民身分 人員的安置方式為,願意參加農墾工作者,由本會分別進行安置,每戶按人數配 給耕地,另有三年農墾期間之生活費用(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,

³ 陳先生訪談, 2022年10月22日。

⁴ 朱爺爺訪談, 2022年12月29日。

1961)。其中,參加農墾工作的義民有1,133人,經過退輔會內部的地點勘查後,將義民社群分散在退輔會所屬的高雄的吉洋分場、南投的見晴農場(現改名為清境農場),以及屏東的隘寮農場三個農場內,並依據階級、身分與家庭人口數等相關條件進行區分;其規劃分配原則如下(宋光字,1982:752-753):

- 1. 單身軍官——分發高雄,成立吉洋分場的精忠新村。
- 2. 有偶無子女的軍官——分發南投,成立見晴農場的博望新村。
- 3. 有偶有一個孩子的軍官——分發南投,成立見晴農場的壽亭新村。
- 4. 家有眷屬三口及以上的軍官——分發高雄,成立吉洋分場的信國新村。
- 5. 有眷士官兵——分發高雄,成立吉洋分場的定遠新村。
- 6. 單身士官兵——分發屏東,成立屏東農場的汾陽新村。
- 7. 遺眷和真正無軍人身分的義民——分發高雄,成立吉洋分場的成功新村。

以上三個安置義民的農場,以高雄農場吉洋分場區域,是三個地區中人數 最多的。信國新村的村民鴻用說道:

當時我們在金三角的時候,緬甸政府告我們嘛!任何國家有那個度量能夠容忍外國部隊在國家裡鬼混啊!當時那個聯合國秘書長好死不死又是緬甸人,後來沒有辦法啊!我申請土地放領那陣子我還找到一份民國五十年一月份的報紙,那個時候駐泰國大使叫杭立武,你們年輕人不知道,他對外宣稱,就講我們,這些人跟台灣沒有任何關係,他們是受不了中國共產黨的暴政逃出來的難民,對外是這樣宣稱,後來雙方一打仗都是你服我,我服你,都有啦!這種情形。一看這些武器裝備都是老美拿到台灣的,還跟你台灣沒有關係啊!那邊的機場,飛機是哪一國的飛機啊!還不是台灣飛機起起落落,平常的運輸補給,一出事情就跟台灣撇清關係,跟我們撇清關係,後來老美沒有辦法就叫老蔣把這些人接回台灣,老蔣說怎麼辦,我也沒這個錢,也沒有經費來安置這些人,民國五十年那時候台灣政府財政也不是很好,後來老美提出來,這些人我們能不能對外以國際難民的身

分就可以跟聯合國或老美搞這個經費,很多現在也是一樣,難民不是有經費給他們嗎?後來就這麼決定,就說一個人頭三千塊美金,這個錢由老美出,也沒有多少錢啦!唉呦!幾千萬而已嘛!台幣,接我們來要當兵的就繼續當兵,不當兵的就退伍,退伍,政府的榮民輔導會就給你安置到各個農場,就弄一塊地給你⁵。

•

⁵ 鴻甩訪談, 2023年2月20日。